

证券代码：301337

证券简称：亚华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3-036

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近日发布的《关于确定2023年新一批及通过复核的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和优势企业的通知》（国知发运函字〔2023〕201号），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被认定为“2023年新确定的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”。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的评选工作，是根据《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关于面向企业开展2023年度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示范工作的通知》（国知办函运字〔2023〕572号）要求，经企业申报、组织测评、地方知识产权管理部门推荐，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核并公示。

此次认定结果，是对公司长期重视技术创新能力的肯定，将有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。未来，公司将继续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，形成持续创新优势，不断提升知识产权运用效益和竞争优势，推动公司持续、健康、快速发展。

本次被认定为“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”，对公司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2023年新确定的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名单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2月07日